

# 2023年度中山市司法局\_本级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中山市司法局\_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中山市司法局\_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中山市司法局\_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中山市司法局\_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中山市司法局的主要职责是：

1、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2、承担统筹规划立法工作的责任。负责面向社会征集市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制定项目建议。

3、负责起草或者组织起草有关市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草案。承办各部门报送市政府的有关市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草案，负责立法协调和指导。

4、承办市政府规章的备案、解释、立法后评估和全市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的监督、指导工作。承办市政府规章的清理、编纂工作。

5、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市政府部门和镇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办理向市政府申请的行政复议、行政赔偿案件，代理市政府行政应诉事务。指导、监督全市行政复议、行政应诉、行政赔偿和行政调解工作。负责市政府法律顾问事务，指导市政府和镇政府的法律顾问工作。

6、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监督依法治理、法治创建、法治文化建设工作。指导

调解工作。负责人民陪审员选任工作的具体实施，负责人民监督员的选任管理工作，统筹推进司法所建设，指导、监督、管理司法所工作。

7、指导、监督、管理社区矫正工作。指导、监督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8、指导、监督本系统强制隔离戒毒执行和戒毒康复工作。

9、指导、监督公共法律服务工作，负责规划和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工作。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管理律师、司法鉴定、公证和法律援助工作。指导、监督、管理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10、负责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和证书审核相关工作。负责组织法律职业人员入职前培训工作。

11、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负责本系统队伍建设。组织、指导本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

12、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司法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中山市司法局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立法科、规范性文件审查科、社区矫正管理局（强制隔离戒毒工作科）、行政复议科（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行政应诉科、行政执法协调监督科、普法与依法治理科、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科、律师工作管理科（法律职业资格管理科）、法律事务科（市政府法律顾问室）、装备财务保障科、组织人事科（警务督察支队）。

中山市司法局直属单位包括：中山市强制隔离戒毒所、中山

市公职律师事务所、中山市法律援助处、中山市行政复议事务中心、广东省中山市石岐公证处、广东省中山市菊城公证处、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公证处、广东省中山市桂山公证处、广东省中山市凤翔公证处。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决算为单位本级决算，包括中山市司法局本级决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非独立核算下属单位决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中山市法律援助处、中山市公职律师事务所、中山市行政复议事务中心。

我局其他独立编制部门决算的下属单位共6个，分别是：中山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广东省中山市石岐公证处、广东省中山市菊城公证处、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公证处、广东省中山市桂山公证处、广东省中山市凤翔公证处，均已分别在主管部门（中山市司法局）公开专栏公开。

## 第二部分：中山市司法局\_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中山市司法局\_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666.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00.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421.82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5.37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39.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99.1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6,666.34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6,666.3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b>总计</b>	30	6,666.34	<b>总计</b>	60	6,666.3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司法局\_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666.34	6,666.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85	100.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0.74	0.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74	0.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0	1.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	1.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94.01	94.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01	94.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421.82	5,421.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22.00	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2.00	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5,399.82	5,399.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3,197.97	3,197.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49.97	149.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621.20	62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426.79	426.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126.68	126.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418.24	418.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197.96	197.96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96.02	196.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5.37	5.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5.37	5.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5.37	5.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9.14	839.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8.92	838.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6.41	446.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1.68	261.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84	130.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0.22	0.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0.22	0.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9.16	299.1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9.16	299.1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9.16	299.1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司法局\_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666.34	4,534.01	2,132.3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85	0.00	100.85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0.74	0.00	0.74	0.00	0.00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74	0.00	0.74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0	0.00	1.10	0.00	0.00	0.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	0.00	1.1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94.01	0.00	94.01	0.00	0.00	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01	0.00	94.01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421.82	3,395.93	2,025.89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22.00	0.00	22.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2.00	0.00	22.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5,399.82	3,395.93	2,003.89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3,197.97	3,197.97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49.97	0.00	149.97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621.20	0.00	621.20	0.00	0.00	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426.79	0.00	426.79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126.68	0.00	126.68	0.00	0.00	0.00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418.24	0.00	418.24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197.96	197.96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96.02	0.00	196.02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5.37	0.00	5.37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5.37	0.00	5.37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5.37	0.00	5.3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9.14	838.92	0.22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8.92	838.9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6.41	446.4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1.68	261.6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84	130.84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0.22	0.00	0.22	0.00	0.00	0.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0.22	0.00	0.22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9.16	299.1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9.16	299.1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9.16	299.1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中山市司法局\_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666.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0.85	100.8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421.82	5,421.82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5.37	5.37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39.14	839.1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99.16	299.1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6,666.34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6,666.34	6,666.3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6,666.34	<b>总计</b>	64	6,666.34	6,666.3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司法局\_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666.34	4,534.01	2,132.3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85	0.00	100.85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5.00	0.00	5.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0.00	5.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0.74	0.00	0.74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74	0.00	0.74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0	0.00	1.1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	0.00	1.10
20132	组织事务	94.01	0.00	94.01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01	0.00	94.0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421.82	3,395.93	2,025.89
20402	公安	22.00	0.00	22.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2.00	0.00	22.00
20406	司法	5,399.82	3,395.93	2,003.89
2040601	行政运行	3,197.97	3,197.97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5.00	0.00	25.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49.97	0.00	149.97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621.20	0.00	621.2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40.00	0.00	4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426.79	0.00	426.79
2040612	法治建设	126.68	0.00	126.68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418.24	0.00	418.24
2040650	事业运行	197.96	197.96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96.02	0.00	196.02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05	教育支出	5.37	0.00	5.37
20508	进修及培训	5.37	0.00	5.37
2050803	培训支出	5.37	0.00	5.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9.14	838.92	0.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8.92	838.9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6.41	446.4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1.68	261.6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84	130.84	0.00
20807	就业补助	0.22	0.00	0.22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0.22	0.00	0.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9.16	299.1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9.16	299.1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9.16	299.1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中山市司法局\_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46.5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9.62
30101	基本工资	393.80	30201	办公费	31.40
30102	津贴补贴	1,667.51	30202	印刷费	0.82
30103	奖金	477.11	30203	咨询费	2.0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19	30204	手续费	0.27
30107	绩效工资	61.71	30205	水费	2.3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1.68	30206	电费	46.9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0.84	30207	邮电费	12.8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5.45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5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9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24	30211	差旅费	7.8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9.1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5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80.8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5.36	30214	租赁费	6.3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0.41	30215	会议费	1.8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2.22
30302	退休费	398.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6.28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6.6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79
30307	医疗费补助	20.05	30227	委托业务费	35.25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8.01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8.63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2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4.8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5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5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7.4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6.8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2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0.27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086.97		公用经费合计	447.0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司法局\_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司法局\_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司法局\_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30	0.60	1.40	0.00	1.40	6.30	7.31	0.50	0.52	0.00	0.52	6.2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中山市司法局\_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山市司法局\_本级2023年度总收入6,666.3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666.3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666.3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1.43万元，下降1.4%。主要变动情况：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的要求，压减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万元，下降100%。

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无其他收入。

###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山市司法局\_本级2023年度总支出6,666.3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6,666.3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4,534.0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8.29万元，增长0.6%。主要变动情况：新增在职人员，导致工资福利支出有所增加。

2. 项目支出2,132.3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9.81万元，下降5.3%。主要变动情况：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的要求，压减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山市司法局\_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6,666.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666.3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1.43万元，下降1.4%；主要变动情况：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的要求，压减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增减变化，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增减变化，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山市司法局\_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6,666.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666.3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538.27万元，增长8.8%；主要变动情况：相关部门调入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保障经费、电子政务项目建设及运维经费等项目指标；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增减变化，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增减变化，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山市司法局\_本级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7.3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8.3万元的88.1%，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25万元，增长8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5万元，完成预算0.6万元的83.3%，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5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52万元，完成预算1.4万元的37.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63万元，下降54.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52万元，完成预算1.4万元的37.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63万元，下降54.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6.28万元，完成预算6.3万元的99.7%，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37万元，增长115.8%。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一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公务接待，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检查指导工作、相关单位交流学习；二是根据工作需要，报请批准，派员赴澳门参加培训。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5万元，占6.9%；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52万元，占7.1%；公务接待费支出6.28万元，占8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5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1个、累计1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境外业务培训0.5万元，主要是派员赴澳门参加“第一届粤港澳大湾区法律部门人员培训课程”。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5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52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外出办理行政复议事务。

3. 公务接待费支出6.28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检查指导工作、相关单位交流学习，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41次，接待人数共292人。主要包括接待省司法厅检查指导工作、其他地市司法局交流学习。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47.0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3万元，下降0.7%。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的要求，压减不必要的公用支出。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38.5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8.1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80.7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39.7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38.57万元，占

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64.1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7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8个，二级项目31个，共涉及资金2132.3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3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未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

共组织对1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复核，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09.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委托第三方机构（广东三胜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开展绩效评价，“法律援助办案经费”自评100分，评价等级为优，经复核，评定该项目总分为90.33分，评价等级为优。

本单位未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法律援助办案经费、电子政务项目建设及运维经费、过渡性安置帮教基地项目、社区矫正对象监督管理核查项目经费、普法经费等项目绩效自评。

“法律援助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09.3万元，执行数为609.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3年组织承办民事法律援助案件1049件，刑事法律案件2220件，提供法律咨询15642人次，惠及受援群众28818人次，为受援人挽回经济损失1597.8万元，有效投诉率为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省制定的办案补贴标准逐年上升、我市开展值班律师法律帮助业务量长期位居全省前三、刑事辩护全覆盖案件数量大，业务量与资金需求存在较大缺口。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整合资源、优化法律援助律师值班点安排，通过说法释理引导部分申请人依法通过人民调解、劳动监察或法律援助等方式化解矛盾纠纷，建立案件绩效评估分级补贴机制，不断提升法律援助办案经费使用质效，提升群众的满意度和获得感。

“电子政务项目建设及运维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1.16万元，执行数为251.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中山市行政执法信息平台通过项目综合验收；2、中山市行政执法协调监督系统项目完成系统建设，通过内部验收；3、实现市、乡镇（街道）两级行政执法主体使用，统一行政执法的信息化系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中山市行政执法信息平台由省统筹规划建设、本地部署推

广，对本地使用单位业务存在差异，数据共享方面不能完全使用本地要求。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继续收集需求，跟进完成共享数据字段优化调整。

“过渡性安置帮教基地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82万元，执行数为18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项目通过“镇街联动”和“社会多元力量”共同参与来运作。围绕“暖心”、“暖春”、“暖行”、“暖青”四大计划开展多元化服务，取得显著成效；集教育、安置、帮扶、提供资源平台的基地作为服务阵地，实现服务上的资源联动，满足了服务对象在普法教育、就业培训、心理健康、法律、道德等方面需求，提高了他们社会适应能力和降低重新犯罪的风险。98.4%的安置帮教对象表示对服务满意及有所收获，增强其回归融入社会的能力。发现的问题主要是：就业帮扶流程有待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在就业咨询服务板块中，制定帮扶申请流程图，为镇街司法所工作人员提供清晰的工作指引。社工同步做好项目内企业资源整合，加强与企业交流合作，促进为对象解决实际就业困难。

“社区矫正对象监督管理核查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80.5万元，执行数为180.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对全市列管的4749余名社区矫正对象进行电子定位监控和信息化核查（日常人脸识别报到、视频核查等），通过微信小程序对社区矫正对象进行定位监管，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第二十九条规定情形的矫正对象使用电子定位装置加强监督管理，有效防止社区矫正对象脱管、漏管和再犯罪发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本

项目暂未发现问题，各项指标有序推进，在重点考核指标中，重新犯罪率保持0.2%以下。社区矫正对象在矫期间未发生特别重大安全事故，未发生群体性事件，无重大刑事案件发生，无闹访或越级上访事件发生。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社矫业务无纸化办公率不断继续优化，服务水平逐步提升。

“普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0万元，执行数为149.9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省厅及市委市政府下达的法治宣传任务，为广大群众带来零距离的普法教育和法治文化大餐，为我市高质量发展提供法治保障。发现的问题主要是：普法针对性、实效性有待提高，创新普法方法手段有待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完善“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深入实施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创新普法方法手段，充分运用新技术新媒体开展精准普法，提高普法针对性、实效性。运用好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清单制度，加强国家工作人员法治教育，推进领导干部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总结中山法治体系建设和法治实践的经验，阐发中山优秀传统法治文化，讲好中山法治故事。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